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建设 6.004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况：

为拓展公司太阳能电站新业务领域，开辟利润增长点，同时节能降耗，调整公司能源结构，拟由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江苏亚玛顿电力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玛顿电力”）投资约4,554万元在公司既有工业厂房建筑屋顶上建设6.004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，本项目采用合同能源管理的运营模式和自发自用、余电上网的电量消耗方式。项目资金为亚玛顿电力自筹。

本项目已经获得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《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》，批准亚玛顿电力实施该项目。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6.004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》。根据本公司章程，本次对外投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生效，无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项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所涉主体的基本情况

- 1、企业名称：江苏亚玛顿电力投资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号：320400000049939
- 3、成立时间：2014年04月11日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林金锡
- 5、注册资本：2,000万元
- 6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- 7、住所：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616号
- 8、经营范围：太阳能电站项目的投资、设计、开发、建设和经营管理；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；光伏发电技术咨询、服务；新能源储能电站开发及微

电网的投资管理服务；创业投资咨询与服务（除证券、期货投资咨询外）；从事与创业投资相关的投资咨询服务；股权投资业务；实业投资及投资项目的管理服务；太阳能电池组件及系统集成产品、节能照明组件、节能与微电子用玻璃及太阳能新材料产品的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9、江苏亚玛顿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控制的电力投资运营公司。

10、基本财务状况：截至2016年2月29日，亚玛顿电力的资产总额为9,428.22万元，负债总额为7,160万元，净资产为2,268.22万元。2016年1-2月实现收入145.00万元，净利润5.5万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

太阳能光伏发电是一种清洁可再生能源，开发利用太阳能资源是调整能源结构，实施能源可持续发展的有效途径，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。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我国能源发展战略的需要，是公司响应国家号召，积极开发利用新能源的具体体现。同时，该项目将成为公司超薄双玻组件产品在分布式发电领域的示范工程，有利于公司超薄双玻组件产品的市场推广，以及进一步开拓和巩固公司在光伏终端应用领域的行业地位，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，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。

本项目预计建设期6个月。按公司内部测算，本项目预计总投资约4,554万元，运行期25年。项目建成后，预计年均发电量602.4万千瓦时，预计项目投资内部收益率约为10.85%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本项目拟申请分布式发电国家资金补贴，目前正在办理备案手续，分布式发电为政策扶持项目，我们认为备案不成功的风险较小。

2、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及时披露该项目进度。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六日